

关于华鑫证券东家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9 年第一次临时开放的公告

根据《华鑫证券东家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约定：“本合同生效后，因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业务规则以及证券交易所等交易规则修订，自该修订生效之日起，本合同相关内容及条款按该修订进行变更并在管理人网站公告。投资者特此授权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协商，可以对本集合计划合同及说明书与新的法律法规或有关政策不一致的内容进行更新或修改，更新或修改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更新或修改的内容在管理人网站公告满 5 个工作日后生效。投资者对更新或修改的内容有异议，可在本集合计划最近一个临时开放期预约申请退出本集合计划，未在上述期间预约申请退出本集合计划的，视为同意，管理人不再另行通知”，以及《关于华鑫证券东家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补充协议的公告》约定：“《补充协议》将在管理人网站进行公告且公告之日起满 5 个工作日后生效，投资者对补充协议中变更或者修改的内容有异议，可在本集合计划最近一个临时开放期申请退出本集合计划，如未在临时开放期预约退出申请的，视为同意补充协议中变更或者修改的内容。”

《补充协议》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在管理人官网进行公告，2019 年 9 月 26 日正式生效，根据《资管合同》《补充协议》约定，临时开放期将提前 1 个工作日于管理人官网进行披露，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管理人官网公告。

临时开放期预约退出日：2019 年 9 月 26 日、2019 年 9 月 27 日

临时开放日：2019 年 10 月 10 日

临时开放期内仅供投资者办理份额退出业务。

特此公告。

